

▶ 栏目导航: 网站首页 >> 研究生培养 >> 项目管理硕士MPM

深圳大学2014年项目管理工程硕士（MPM）招生简章

发表日期: 2014年3月6日 10:22 共浏览1063次 【编辑录入: MPM】

深圳大学2014年项目管理工程硕士（MPM）招生简章

项目管理是随着人类一次性活动发展起来的一门管理学科。深圳特区处于港澳辐射的特殊地理位置,已形成了集高新技术、交通物流、房地产、旅游、金融、文化以及信息产业为中心的枢纽地位。在珠三角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、创建国家创新型城市和建设深港创新圈等国家战略的指引下,深圳及珠三角地区将产生更多的大型基础设施项目、大型工程项目、企业高新技术产品研发项目、自主知识产权研究项目、大型对外合作项目与金融、会展等服务项目,急需项目管理及项目经理等高端人才。深圳大学管理学院2010年获得项目管理专业硕士授权,现面向深圳和珠三角地区招收项目管理工程硕士(专业代码085239),我们将秉承深圳特区“创新、窗口、拼搏”精神,为区域经济建设培养高端复合型项目管理人才。

一、培养目标

项目管理工程硕士培养熟悉市场经济规律,精通现代项目理论和方法,能综合运用自然科学及社会科学知识,对高新技术、IT与电子商务、房地产、工程、金融、旅游会展、服务等众多行业中的各类研发、工程、服务类项目,实施贯穿项目生命周期的决策、设计和监控的项目化管理的领军型高端人才。

二、报考条件

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,或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可以报考:

- 1、2011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。
- 2、2010年7月31日前获得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证书。

三、专业方向

深圳大学项目管理工程硕士设研发项目管理、IT项目管理、房地产经营项目管理、服务项目管理、一般项目管理五个专业方向。

四、报名程序及资格审查

1、考生于6月底—7月初(具体时间另行通知)登录全国统一报名网站“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”(以下简称学位网,网址<http://www.chinadegrees.cn>),按网站说明和要求完成网上报名,生成并打印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登记表》。

2、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(7月中旬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),持有效身份证件、相关学位和学历证书到深圳大学现场确认点验证、确认报名信息。本人在报名系统打印生成的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名登记表》上签字确认。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,不得更改。10月下旬(具体时间另行通知)后考生可在学位网下载准考证。

3、资格审查

初试成绩达到深圳大学录取分数线要求考生,将在复试前进行报考资格审查。具体时间、地点将另行通知。

资格审查时,考生登录学位网下载本人《201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》,本人签名后将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(或档案管理部门,下同),核准表中内容、填写推荐意见,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,将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的资格审查表、身份证、相关学历、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一并交深圳大学管理学院进行资格审查。

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,将不予录取。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五、考试方式及科目

报考深圳大学的考生需要参加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(英文名称为 Graduate Candidate Test,简称GCT)、我校自主组织的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。

GCT考试通过我校录取分数线后才能参加我校自主组织的专业课考试。GCT考试时间为2014年10月底。专业课考试时间安排在2014年12月份,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专业课考试教材为《管理学概论(第三版)》(作者:尤建新,陈守明,同济大学出版社,2007年2月)。

国家统一组织的GCT入学资格考试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。由语言表达、数学基础、逻辑推理、英语运用(报考我校的考生均需选考英语)等四部分能力测试构成。试卷均采用客观选择题,有阅读理解、分析判断、正误辨识、情景分析、数理题、逻辑推理等。GCT命题的依据为《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》。该《指南》由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。试卷满分400分,每部分各占100分。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,每部分为45分钟。考生的GCT成绩当年有效。

我校接受符合学位办相关规定的参加国家联考的GCT成绩达到我校当年分数线的考生的入学申请,符合条件者可直接报名参加我校自主组织的专业课考试。

六、培养与学位授予

采取进校不离岗的在职培养方式，按本校制订的项目管理领域培养方案进行培养，利用周末业余时间授课。完成整个项目管理工程硕士课程学习和论文工作的时间为2-5年（一般为3年）。对修满规定学分且通过论文答辩者，经过深圳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可授予工程硕士学位。

七、学制与学费

学制3年，其中2年授课，修完32学分；1年（之内）完成学位论文（设计）与答辩。头两年授课学费标准为每学年15900元，第三年论文指导及答辩费为8000元，共39800元，中途退学不予退还。书费实收。缓考费50元/门，重修费200元/学分。

八、考试大纲

《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》（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）；

也可参考：《GCT备考指南》（清华大学出版社）。

九、录取与培养方式

1. 录取

根据我校当年分数线，结合用人单位意见及本人工作业绩和综合素质，择优录取。考生将于2015年3月入学。

2. 培养方式

由我校资深教授、专家担任主讲教师，学生专业学习和研究采用“校内导师”和“校外导师”的双导师制。总学分不少于32学分，论文工作有效时间不少于1年。

3. 教学方式

课程教学采用集中教学方式，以周六、周日时间为主。

招收研究生课程班

本中心常年招收研究生课程班。凡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同时具有两年及以上相关领域工作经验者，可以报考研究生课程班。报名时需提交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及身份证复印件一份，两寸蓝底免冠照片两张。详情请咨询MPM教育中心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深圳大学管理学院 文科楼2423A 联系人：王老师、林老师

联系电话：0755-26534362 QQ群：175205708

邮箱：mpm@szu.edu.cn（暑假期间也可通过邮箱咨询）

网址：<http://mpm.szu.edu.cn>

十二、课程设置

最低学分要求：公共课学分不少于7学分；专业基础课学分不少于6学分；专业核心课学分不少于8学分；选修课学分不少于10学分。必修环节不少于1.5学分，课程学习总学分不少于32学分。

课程名称		学时	学分	开课学期	备注
公共课	自然辩证法	32	2	1	必修
	英语	48	3	1	
	信息检索	16	1	1	
	知识产权	16	1	1	
专业基础课	现代管理理论	32	2	1	必修
	运筹学	32	2	1	
	技术经济学	32	2	2	
专业核心课	项目管理概论	32	2	1	必修
	项目计划与控制	32	2	2	
	经济法与合同法	32	2	2	
	项目管理软件应用	16	1	3	
	行业应用案例	16	1	3	
选修课	财务管理	32	2	2	八选五
	人力资源与沟通管理	32	2	2	
	营销管理	32	2	2	
	质量与风险管理	32	2	3	
	研究开发管理	32	2	3	
	房地产管理	32	2	3	
	IT与电子商务	32	2	3	
	旅游与会展管理	32	2	3	
研究方法与论文写作	8	0.5	2		

必修环节	前沿讲座	16	1	3	必修
	论文开题报告				
	中期进展报告				

☐ 上一篇: 深圳大学2014年项目管理工程硕士((MPM)招生简章(秋季班)

☐ 下一篇: 此分类暂时没有最近发表的文章

 打印本页

关闭窗口

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大学文科楼4楼-深圳大学管理学院
电话: +86-755-26536121 传真: +86-755-26534451 邮编: 518060
Copyright © 2003-2010 All Rights Reserved. [进入管理](#)